

〈金鎖記〉文本意涵

陳彥嘉

金鎖記為張愛玲寫於 1943 年的作品,故事中的女主角七巧出生於市井,在當時除非非常幸運地嫁入豪門,否則就只能一輩子過著窮困的生活,而在因緣巧合下七巧非常幸運的成為豪門姜家的正房,但其丈夫二爺卻因軟骨病得一生臥病在床,七巧自認因出生低下與丈夫殘疾會被欺負,所以在一開始便對所有人尖酸刻薄,藉此來抵擋他人的惡意,但這也造成日後她心裡嚴重的扭曲。

丈夫的殘疾也讓她心中對於男女情愛產生嚮往,於是他向三爺索取不該擁有的愛情,三爺本性愛玩但心裏早就決定不碰家裡的人,無法得到愛情的七巧選擇用金錢來彌補,形成她對金錢的渴望,甚至連娘家的人來要錢都顯得非常不悅,自己的兒女也只是當成獲取姜家財產的工具,即使說出再難聽的話也要奪取任何一絲金錢,這種苛刻也用在自己的兒女長白與長安身上,從小到大他們倆只能活在母親的掌控之下,縱使長大娶媳婦也都得聽從母親的話,甚至將長白的老婆通通逼死,長安更是可憐,原本一對幸福鴛鴦卻被活生生的拆散,最後連要結婚的念頭的不敢有了。

我們常聽到孩子的個性看父母就知道,七巧如此的教育子女,難免使他們的性格產生扭曲,形成一代傳一代的悲劇,也正好呼應了作者在文末所寫的一段話。